#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类型：□实施过程评价 ☑完成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 雨露计划

项目单位： 浮梁县乡村振兴局

主管部门： 浮梁县乡村振兴局

评价时间： 2022 年 4 月 5 日至 2022 年 4 月 15 日

组织方式：□财政部门 ☑主管部门 □项目单位

评价机构：□第三方机构 □专家组 ☑项目单位评价组

评价单位（盖章）：浮梁县乡村振兴局

上报时间：2022年4月18日

**2021年雨露计划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2021年春季、秋季就读中等职业学校（含普通中专、职业中专、成人中专、职业高中、技工院校，以下同）、高职高专院校、技师学院已注册普通全日制正式学籍的浮梁县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按1500元/学期、人发放雨露计划职业学历教育补助。

（二）项目绩效目标：当年安排县级衔接资金32.5万元。

1.项目绩效总目标：坚决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的总体部署，充分认识雨露计划的重要性，引导和支持农村脱贫家庭新成长劳动力接受职业教育是培养技能型人才、促进稳定就业的治本之举，是提高脱贫人口素质、促进脱贫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举措；严格按照要求，周密组织，精心安排，切实落实雨露计划支持农村脱贫新成长劳动力接受职业教育政策，确保接受职业教育的农村脱贫户子女应补尽补、不漏一人、不漏一户，全部享受雨露计划资助政策。

2.项目绩效阶段性目标：发放金额、时间等达到上级部门要求的标准。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促进工作正常开展，让资金在阳光下运作。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坚持实事求是，公平、公开的原则。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请乡镇乡村振兴工作站对2021年春季、秋季雨露计划职业学历教育补助拟补对象进行前期摸底把关。

2.组织实施：乡镇乡村振兴工作站在前期摸底的基础上对2021年春季、秋季雨露计划职业学历教育补助拟补对象进行审核、公示、上报，县乡村振兴局对乡镇上报的对象再次进行审核、公示，通过县财政补贴发放系统将补助资金发放给学生。

3.分析评价：对广大就读职业学校的脱贫户学生提供了资金帮助，极大提高了脱贫的收入。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项目资金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按省乡村振兴局要求按时拨付到位。

2.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分析：县财政局通过一卡通资金发放到符合条件的脱贫户一卡通账号上。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由县财政局管理，确保资金在阳光下运作。

（二）项目实施情况分析

1.项目组织情况分析：县乡村振兴局提出可行方案报县领导审定。

2.项目管理情况分析：县乡村振兴局牵头，组织乡镇乡村振兴工作站按时完成发放工作。

（三）项目绩效情况分析

1.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1）项目的实施进度：按要求确保在规定时间内把补助资金发放到位。

（2）项目完成质量：县乡村振兴局、县财政局共同严格把关。

2.项目的效益性分析

（1）项目预期目标完成程度:按时间节点完成工作任务。

（2）项目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为全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做出应有贡献。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达到优秀等次。

**五、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以后年度预算安排、评价结果公开等）**：很有必要开展绩效评价工作，让财政资金在阳光下更好地发挥作用。

浮梁县乡村振兴局

2022年4月18日